



iSteelAsia.com
17日 10月 2000年

登录
浏览
 工具

浏览最新的钢材价格
新闻
最新的行业新闻及报告。
优秀的工具...工具
的工具及先进的工具管理。

the ultimate steel network.
通过网络电子交易及各种新的方式去获得最新的、最好的金属钢材资讯。
通过网络电子交易及各种新的方式去获得最新的、最好的金属钢材资讯。

登人
注册
用户名：
密码：
忘记密码？
登人

交易示范
关于我们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000/2001 中期報告

*僅供識別

iSteelAsia.com /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可能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並不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105,455,000港元，較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度同期上升32%。
- 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在第二季大幅下降至約14,615,000港元，與第一季股東應佔虧損比較減少56%。
- 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推出亞鋼網以來，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透過該網站達成的交易約值146,000,000美元。以第二季與第一季數字比較，該網站的會員數目上升23%，而交易盤數目亦上升65%。達成交易之數額增加31%至約64,000,000美元，而佣金收入則上升196%至約4,343,000港元。
-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本公司與道亨銀行、中遠(香港)航運有限公司及法國巴黎銀行等策略夥伴訂立諒解備忘錄，為亞鋼網的客戶提供增值服務。
-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本公司就收購以倫敦為業務基地之國際鋼材交易商Stemcor的策略性權益而訂立無約束力協議總則。董事預期本公司與Stemcor將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訂立具約束力之正式協議。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本公司宣佈將會推出iSteelIndia.com鋼材貿易入門網站，以專營權方式針對印度當地之鋼材貿易市場。本公司將首先與HFCL(一間印度的首要科技公司)、CPH(一間澳洲首要的多媒體公司)及Stemcor合作建立該項新業務。
-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本公司推出Scient製作的第二代交易平台(亞鋼網)，作為不斷擴展業務之基礎。

中期業績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一九九九同期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49,357	49,519	105,455
銷售成本		(43,298)	(43,815)	(96,861)
毛利		6,059	5,704	8,594
分銷及銷售開支		(694)	(945)	(1,184)
研究及開發開支		(2,408)	—	(16,549)
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開支		(3,018)	—	(11,2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135)	(865)	(29,325)
經營(虧損)溢利		(15,196)	3,894	(49,732)
利息收入		924	47	2,444
利息開支		(124)	—	(23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396)	3,941	(47,522)
稅項	3	(219)	(356)	(443)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4,615)	3,585	(47,965)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4	(1.00)仙	0.28仙	(3.34)仙
				0.39仙

附註：

1. 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本公司根據一項集團重組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成為本集團屬下公司（合稱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主要牽涉受共同控制的公司，經過重組後的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被視為連續存在的集團。因此，是次重組及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在帳目上以合併會計方式處理。有關本集團重組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截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損益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績，猶如上文所述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進行的重組所產生的集團架構，在截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或自各集團公司註冊成立的日期起（以較短時間者為準）一直存在。

2.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i)來自傳統鋼材貿易業務已售出貨品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發票淨值；及(ii)採購服務及網上鋼材貿易服務的佣金。

3. 稅項

稅項支出包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19	356	443	504

香港利得稅乃以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一九九九年—16%）計算撥備。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4.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14,615,000港元（一九九九年—溢利3,585,000港元）及47,965,000港元（一九九九年—溢利4,951,000港元），以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454,500,000股（一九九九年—1,280,000,000股）及1,436,382,514股（一九九九年—1,280,000,000股）計算，其中假設根據附註1所述集團重組而發行的1,280,000,000股股份，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經已發行。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及截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並未呈列，皆因期間均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存在。

5.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一九九九年—無）。

業務回顧

為實現成為亞洲鋼鐵業具領導地位的電子服務商，本公司全力貫徹執行重點策略，而上述的遠大目光亦不斷獲得極佳回報。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度之中期業績。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05,455,000港元，較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度同期上升32%。網上鋼材貿易營業額指透過亞鋼網達成的交易佣金，而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得佣金收入約5,812,000港元。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推出亞鋼網以來，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透過該網站達成的交易約值146,000,000美元。由於亞鋼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推出，故此網上鋼材貿易業務僅以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及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第二季度」）比較，而第二季度所得佣金收入較第一季度上升196%。傳統鋼材貿易業務營業額亦繼續有穩定增長。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度同期比較，營業額上升25%至約99,643,000港元。

成本方面，通過實施嚴格內部成本控制，本集團之營運成本已由第一季約37,071,000港元減至第二季約21,255,000港元。管理層謹此指明，上述成本下降，並非由於裁員等特殊措施，而主要是由於採用策略市場推廣方法而大幅減少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的開支，同時減少研究及開發開支所致。本集團在第一季度集中市場推廣工作，結果成功建立「亞鋼網」強勁品牌的地位。此外，於第一季度的初創階段，本集團作出大量投資，建立未來長遠持續盈利之基礎。因此，

以第一季度與第二季度比較，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開支由約8,250,000港元減少63%至約3,018,000港元。研究及開發開支亦同樣由約14,141,000港元減少83%至約2,408,000港元。

基於以上努力及成果，本集團的虧損淨額在第二季度大幅降至約14,615,000港元，較第一季度的虧損淨額下降56%。

以會員人數、交易盤數目、達成交易的金額及佣金收入分析，均顯示業務正不斷在穩步增長。以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的統計數字比較，會員人數上升23%，而交易盤數則上升65%。達成交易金額增加31%至約64,000,000美元，而佣金收入則增加196%至約4,343,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下列多個主要範疇均已達成業務目標。

全力爭取亞洲市場

本集團繼續全力爭取亞洲市場的大宗鋼材貿易，並且相當成功。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推出交易平台以來，交易量大幅增加，直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已處理超過146,000,000美元鋼材交易。該等交易所涉及之多種鋼材(包括形材產品、板材產品及原材料)包括了本集團所有目標市場。

印度方面，iSteelIndia.com將成為鋼材貿易入門網站，採取專營權方式，針對印度當地之市場。本公司將首先與Himachal Futuristic Communications Limited(「HFCL」，一間印度的首要的科技公司)、Consolidated Press Holdings(「CPH」，一間澳洲首要的多媒體公司)及Stemcor Holdings Limited(「Stemcor」)合作建立該項新業務。本集團將以特許權方式提供平台及技術支援作為出資，擁有iSteelIndia.com策略性股權。所得當地及國際收益亦會有分派安排。有關該項業務的股東協議已經達成，而特許權協議、業務計劃及管理層成員亦正在籌劃之中。本集團亦逐步在中國、韓國及台灣等其他主要亞洲市場開拓與當地合作或專營權之業務。

舊經濟與新經濟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本公司就收購以倫敦為業務基地之國際鋼材交易商Stemcor的策略性權益而訂立協議總則。該項協議規定，Stemcor承諾將部份鋼材交易經亞鋼網進行。此聯盟即時提高該交易所的交易流通量，同時亦可運用Stemcor本身的專長，並借助Stemcor與財務機構及物流供應商等增值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此外，由於Stemcor為中立之獨立鋼材貿易商，而且業務遍佈全球，故此本公司可以憑藉該等資源，更有效深入建立本身之市場地位。

提供全面配套服務

本公司了解到本縱向入門網站(「縱向入門網站」)能否成功，最終取決於向客戶提供之增值服務，因此本公司與以下公司合作，加強本身所提供的增值服務：

- 財務： 荷蘭銀行、法國巴黎銀行、道亨銀行
- 保險： The Chubb Corporation、富納斯海達(遠東)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 調查： SGS礦產部、英斯貝克集團、中國進出口商品檢驗總公司(「進出口總公司」)
- 物流： 中遠(香港)航運有限公司
- 資訊： 路透社、亞洲訊息有限公司

建立及改進卓越的技術平台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本公司採用英特爾架構，推出Scient製作的第二代交易平台(亞鋼網)，作為持續擴展業務之基礎。該平台成為首批採用開放資源的交易所，是最先進的網上業務。該平台的優點如下：

- 先進的交易程式及資訊管理—該平台可以執行網上多種語言及不同模式的業務洽商，使鋼材業不同參與者均可有效管理及執行交易。另外亦提供買盤／賣盤、出價紀錄、買賣盤簡要及其他有關協助達致交易的資訊。

- 資訊及工具 — 該平台提供各種業界消息及工具以支援交易，例如貨幣換算及翻譯等。
- 配套 — 亞鋼網提供運輸、驗貨／調查、保險、財務及法律等全面增值配套服務。
- 電子客戶關係管理 (eCRM) — 在推出第二代交易平台同時，本公司亦推出以用戶為本的支援計劃，包括每星期七天，每日24小時客戶查詢、即時同步瀏覽及互聯網語音通訊功能。
- 技術 — 亞鋼網的第二代交易平台率先採用開放資源的Linux操作系統，並使用英特爾架構，因此本集團的平台極為穩定、功能強大及成本低廉。

建立以業績為本的強大架構

本公司不斷建立及鞏固其架構，職員人數已增至73名，匯集鋼鐵業、商業及科技業人才。

本集團最近擴大客戶管理計劃，改良對客戶的服務，並努力改變用戶的交易習慣，由傳統交易方式轉為網上交易。本公司已招聘新客戶經理，並已採取新工作方案。主要的鋼材廠、交易商及用戶均有專責的客戶經理跟進服務。客戶經理負責吸納主要客戶，並且與其發展及維持關係。客戶經理由培訓小組及客戶服務小組協助，讓用戶熟習平台操作及處理可能出現的問題。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四日
招股章程所載列的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市場研究

1. 繼續聘用國際顧問人員協助製訂整體業務策略
2. 將另行作出研究，以調查於個別亞洲國家設立業務之可能性
3. 研究實行忠實客戶回佣計劃，以鼓勵公司會員使用亞鋼網作為主要銷售及採購渠道
4. 研究於亞鋼網推出韓文及／或日文版本之可行性
5. 研究收入新來源，例如網上廣告
6. 進行可行性研究，評估與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之鋼材產品經銷商成立聯盟之可能性
7. 傳統貿易業務部門研究於華北採購鋼材產品並於華南經銷之可能性

國際管理顧問公司麥肯錫公司繼續協助製訂及實行本公司業務策略。

經深入研究後，本公司已在香港、北京、上海、廣州、南韓、印度、新加坡、菲律賓、歐洲、美國及日本等十多個地方設立業務發展小組。

本公司推出新收入購股協議，鼓勵公司會員使用亞鋼網作為主要銷售及採購渠道。

本公司現正著手建設日文及韓文網站。

亞鋼網增加收入模式，包括增值服務 (如物流、付款、保險等)、專利權費用、特許權費用及分佔當地合營公司之收入。

本集團現與多家國內鋼鐵廠磋商成立中國合營鋼材交易所。

本集團繼續研究於華北採購形材產品之可能性。

服務之發展

1. 透過簡化工作流程及／或主要貿易特點及／或加強現有功能修正網站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本集團推出以英特爾結構運作之尖端科技平台 (第二代亞鋼網)。該全新平台可簡化網上工作流程，並具備新增特點。

2. 引進新特點，例如便利使用者之網站介面、新聞通訊及／或鋼材分析報告
3. 研究為本集團網站添購其他內容之可行性
4. 開始與國際高科技公司成立技術聯盟
5. 開始於韓國、中國及印度為當地鋼材市場發展有關國家的專設網站
6. 傳統貿易業務將低調推出廣泛用於變壓器產品之硅鋼產品

新平台亦可支援作出個人設定，便利使用者使用網站。至於其他鋼材業資訊及報告，亞鋼網可以網上(iSteel Focus)及非網上(煉出未來)兩種形式發放新聞通訊。

亞鋼網定期更新及增加網站之內容。現時，該網站載有路透社及亞洲訊息有限公司等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業內資訊及新聞。

本公司已與下列公司建立合作關係：

- Scient：開發使用者介面及貿易洽商搜尋器
- 菱控電子商業有限公司：開發電子商貿支援服務
- 英特爾：系統硬件及技術支援
- 訊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eCRM軟件工具

與HFCL、CPH及Stemcor合夥成立 iSteelIndia.com，將於印度鋼材市場提供服務。本公司現正著手在中國及韓國設立同類交易所。

現時市況不宜以高採購成本推出該產品，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以待時機合適時開發有關市場。

市場推廣活動

1. 集中於中國及韓國
2. 繼續發揮亞鋼網作為亞洲首個鋼材業專門縱向入門網站之優勢
3. 繼續透過記者招待會、定期會議、會議及私人探訪不同國家(例如韓國、中國及／或印度)根基穩固之工業家，以提高亞鋼網網站品牌之國際知名度
4. 繼續與供應鏈各參與者成立多個策略性聯盟
5. 繼續與其他電子商貿網站成立超文本連結
6. 研究於具重要策略性之國家設立分行或代辦處之可能性，以加強客戶關係管理

本集團已在中國設立三個代辦處，並與韓國首要財團簽訂諒解備忘錄，開發國家專題網站。

亞鋼網作為亞洲首個鋼材業專門縱向入門網站之優勢成功吸引新會員加入及順利洽商建立策略聯盟。

亞鋼網成為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與Asiamoney等主要國際傳媒及Metal Bulletin等業內刊物之專訪對象。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員曾出席世界各地多個會議，而本公司亦計劃派員探訪各市場之主要公司。

本公司已與各主要客戶、供應商及貿易融資、保險、調查與物流等增值服務供應商結盟為合作夥伴。

目前，亞鋼網已與多個鋼材組織及協會成立超文本連結。本集團認為只有超文本連結不足以滿足會員之需求。本集團現正研究與其他電子商貿網站全面合作之可行性。

本集團在香港、北京、上海、廣州、南韓、印度、新加坡、菲律賓、歐洲、美國及日本等十多個地方建立業務發展小組。

7. 運用亞鋼網網站之優勢開始舉辦用戶培訓會議

8. 專注於仍未準備就緒過渡至網上貿易業務之傳統客戶，及評估彼等對高度專門服務(例如存倉及減低存貨成本)之需求

本公司曾舉辦多個培訓會議，而本集團屬下之培訓小組已準備全新培訓教材，並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舉辦培訓會議。

除網上貿易及增值服務外，本集團現正開拓更多服務，包括節省存貨成本之供應鏈管理。

資源調配

1. 將繼續增加總辦事處之高級管理人員、技術人員及市場推廣人員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由招股章程刊發當日之42人增至73人。

2. 開始為個別國家組織當地人員，初期集中招聘高級管理人員

iSteelIndia.com現正招聘高級管理人員。

展望

基於目前的發展及採取繼續發展的策略，亞鋼網深信其業務模式可行，並且可以在電子商貿方面領先同業，脫穎而出。

管理層相信，成功收購Stemcor可以提高交易流通量，同時可以加快發展增值服務及拓展業務之地理範圍。亞鋼網不斷物色類似的增值合作夥伴，而目前正考慮多個方案，為該等長線投資訂立最佳的融資方式。

本公司的目標乃成為電子商貿市場中鋼材業的全球領導者。基於規模經濟效益及全球化業務之重要性，相信同業會進行合併。本公司現正積極研究多個合併及拓展市場範圍的方案。

本公司具備強大的科技實力及專長於本業，可以進一步進行多方面的發展，在適當發揮下，假以時日將可發展成其他新業務。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擁有下述本公司之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該權益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所設立之董事權益名冊上：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姓名	權益類別	董事應佔權益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姚祖輝先生	- TN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1) - Huge Top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2) - VSC BVI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3) - Right Action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4)	被視作擁有之權益(間接) 超過三分之一(間接) 透過Huge Top(間接) 100%(直接)	245,760,000 159,811,344 278,000,000 102,400,000	785,971,344
姚潔莉女士	- TN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1) - Huge Top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2) - VSC BVI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3)	被視作擁有之權益(間接) 超過三分之一(間接) 透過Huge Top(間接)	245,760,000 159,811,344 278,000,000	683,571,344
曾國泰先生	- Oboe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5)	透過MKT(間接)	51,200,000	51,200,000
馬景煊先生	- S & S所持之公司權益(附註6)	-	159,344	159,344

附註：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TN Development Limited (「TN」) 擁有245,760,000股股份。Van Shung Chong (B.V.I.) Limited (「VSC BVI」) 擁有TN已發行股本54%，而姚祖輝擁有TN已發行股本10%。TN之董事會只由姚祖輝及姚潔莉組成。前述董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之該等權益乃公司權益。

TN持有的所有股份為或擬為指定僱員和創立會員在若干情況下根據購股權協議及收入選擇權協議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詳情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披露。成立TN之唯一目的為向本公司僱員及創立會員提供推動力，與此同時，亦不會對本公司的公眾投資者帶來攤薄影響。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Huge Top Industrial Ltd. (「Huge Top」) 擁有159,811,344股股份。姚祖輝直接及間接擁有Huge Top已發行股本逾三分一。Huge Top之董事會由姚祖輝及姚潔莉組成。前述董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之該等權益乃屬公司權益。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VSC BVI擁有278,000,000股股份及Huge Top則擁有約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萬順昌」) 之已發行股本57.59%。姚祖輝為萬順昌之董事。VSC BVI為萬順昌之全資附屬公司。VSC BVI之董事會由姚祖輝及姚潔莉組成。前述董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之該等權益乃屬公司權益。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Right Action Offshore Inc. (「Right Action」) 擁有102,400,000股股份。姚祖輝擁有Right Ac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亦為該公司的唯一董事。該等權益乃屬公司權益。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Oboe Development Trading Limited (「Oboe」) 擁有51,200,000股股份。MKT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LLC (「MKT」) 擁有Oboe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曾國泰為唯一董事。曾國泰擁有MKT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彼及其妻為該公司之董事。該等權益乃屬公司權益。
-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S & S Management Co. Ltd. (「S & SJ」) 擁有159,344股股份。馬景煊被視為擁有該等159,344股股份之公司權益。

(b) 向TN購買股份之僱員購股權：

姓名	按僱員購股權 可獲得之股份數目
萬家樂女士 (附註1)	30,720,000股
時大鯤先生 (附註1)	2,000,000股

附註：

- 根據兩份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訂立之購股權協議，萬家樂女士及時大鯤先生分別各自獲授予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0.054港元向TN分別購買30,720,000股及2,000,000股股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三日起獲准行使，並可按以下方式全面或部份行使：
 -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二日期間，持有人最多可行使可認購三份之一此等股份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二日期間，持有人最多可行使可認購三份之二此等股份的購股權 (以按照上文(a)段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二日期間，持有人可悉數行使購股權 (以按照上文(a)及(b)段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批准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條款，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 (包括任何執行董事) 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不得認購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該計劃於本公司股份在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日上市後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獲授及所持有之購股權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限	購股權數目
萬家樂女士	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	0.36港元	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2,000,000
姚潔莉女士	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	0.36港元	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2,5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及除與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集團重組計劃有關外，本公司或任何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期間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承授人獲授及所持有之購股權為34,800,000份(其中包括上文披露予董事之購股權)。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限
34,800,000(註1)	0.36港元	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註：

1.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合共37,3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購股權承授人。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2,500,000份購股權已告失效。
2. 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後至本報告發表日止，750,000份購股權已告失效。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根據遵照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所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已於上文披露權益的該等董事除外)如下：

名稱／姓名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附註
VSC BVI	-直接擁有 -被視為透過TN間接擁有	278,000,000 245,760,000	523,760,000	1
萬順昌	-透過VSC BVI間接擁有 -被視為透過TN間接擁有	278,000,000 245,760,000	523,760,000	1及2
Huge Top	-直接擁有 -透過VSC BVI間接擁有 -被視為透過TN間接擁有	159,811,344 278,000,000 245,760,000	683,571,344	1、2及3
TN	-直接擁有	245,760,000	245,760,000	4
孔令遠先生	-透過Grand Bridge間接擁有	204,800,000	204,800,000	5
Galaface Limited	-透過Grand Bridge間接擁有	204,800,000	204,800,000	5
Asian Gold Associates Limited	-透過Grand Bridge間接擁有	204,800,000	204,800,000	5
iMerchants Group Limited	-透過Grand Bridge間接擁有	204,800,000	204,800,000	5
Grand Bridge Enterprises Limited		204,800,000	204,800,000	5

附註：

1. VSC BVI擁有TN股本約54%，因此被視為擁有由TN所持的245,760,000股股份權益。而VSC BVI直接擁有278,000,000股股份，因此，VSC BVI合共擁有523,76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萬順昌擁有VSC 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合共523,76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Huge Top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實益擁有萬順昌已發行股本約57.59%權益，因此被視為擁有由TN所持的245,760,000股股份權益，以及由VSC BVI所持的278,000,000股股份權益。Huge Top亦直接擁有159,811,344股股份，因此，Huge Top合共擁有683,571,344股股份權益。
4. TN持有的所有股份為或擬為指定僱員和創立會員在若干情況下，根據購股權協議及收入選擇權協議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詳情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披露。成立TN之唯一目的為向本公司僱員及創立會員提供推動力，與此同時，亦不會對本公司的公眾投資者帶來攤薄影響。
5. Grand Bridge Enterprises Limited(「Grand Bridge」)直接擁有204,800,000股股份。Grand Bridge為iMerchants Group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iMerchants Group Limited則為Asian Gold Associates Limited(「AGAJ」)的全資附屬公司。Galaface Limited於AGAJ可有權行使三分之二以上投票權。而Galaface Limited由孔令遠先生擁有並控制。

保薦人權益

據本公司保薦人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前稱法國國家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知會並提供的最新資料，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保薦人的一間聯營公司持有本公司2,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7%。

除本文所披露外，保薦人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權益，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

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訂立的協議，保薦人會由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留任為本公司之保薦人，並會就此收取有關費用。

競爭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建議之準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職權。審核委員會主要之職責為檢討本公司之年報及季度審核，並就有關該等報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同時負責檢討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楊國強先生及馬景煊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
萬家樂

香港，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